

附件：

米东区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人民医院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李鑫媛		联系电话：	3357630
年度绩效目标		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人民医院总体目标 （一）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，重视人才培养，提高核心竞争力。积极引进高技术人才、培养年轻技术人员，增强人才储备，特别是ICU、血透人才储备，采取院内培训和外出进修的方式促进专业水平提高，发挥综合医院块治快救优势。 （二）提高医疗质量，保障医疗安全。 1、加强环节质控，严格不良事件管理。 2、加大抗菌药物相关指标控制力度。 3、加强薄弱关键点管理，强化节假日、危重病人、夜间的质量管理。 （三）持续推进健康中国行动。 1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“指挥棒”作用，完善绩效分配方案，提高管理水平。 2、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。中西医结合、中西药并用，进一步将多项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到全院。 3、发挥龙头引领示范作用，持续推进医共体建设。 （四）完善医疗服务体系。 1、优化高质量的医疗服务。推进“互联网+医疗”线上免费咨询平台，提高患者满意度。 2、持续推进DRG付费管理，规范医疗服务行为。 3、积极开展科研项目及新技术、新项目。 4、成本控制，精细化管理。 （五）加强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。 有序推进新院区建设。 （六）做好便民服务，关心职工生活。持续改进后勤服务，提升职工幸福感。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
		年度预算总额（万元）		2708.61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财政资金小计	2708.61	
			中央安排		
			自治区安排		
		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	
			区、县安排	2708.61	
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	其他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履职效能	质量指标	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	≥85%	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（第三版）》及《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《2022年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报表_年报》	30
	质量指标	孕产妇系统管理率	≥85%	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（第三版）》及《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《2022年孕产妇健康管理报表_年报》	30
	质量指标	开展健康教育知识讲座次数	≥12次	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（第三版）》及《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	30

备注：三级指标可自行增加行